

# 老城区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老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老城区财政局紧紧围绕全区工作重点和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通过区政府网站、微信群、宣传栏等多种载体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 （一）财政信息公开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不断完善本单位的信息公开指南并优化调整信息公开的栏目，积极推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进一步公开、规范化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## 1.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1年，我局在区政府政务网站共发布信息14条，

#### 2.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本报告年度，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#### 3.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持续推进完善财政信息公开制度机制，进一步扩大政府预决算公开范围，要求各股室及时推进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、绩效目标情况公开，不断提升政府采购项目全链条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

#### 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线上线下双渠道同时开展。一方面在老城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设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、另一方面在老城财政局公开宣传栏做好信息公开。

#### 5.监督保障

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保障，打通政务公开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，搭建快捷通畅的沟通桥梁，面向社会主体公开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等信息，以制度规则的确定性保障财政运行的平稳性。

### 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亮点工作

#### 1.区级政府财政信息公开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上级的有关部署和要求，相继公开预算调整、预算执行、财政决算等信息，及时主动公开相关信息，有力推进区级政府财政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# 2.本部门重点信息公开情况

我局积极利用区政务网站主动公开各项政府信息，及时公开财政工作动态。同时，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部署和要求，及时主动公开本部门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信息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	其他

	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
	3.其他	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, 但仍存在一些问题, 主要表现在: 信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; 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; 信息公开的内容需更加全面。2022年, 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区相关规定要求, 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**一是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, 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**进一步深化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, 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, 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, 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, 继续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、高效开展。

**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, 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。**加强政策解读回应,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, 聚焦政策落实, 优化服务功能,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, 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

**三是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, 提高工作规范水平。**对照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新规定和新要求, 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, 完善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制度, 确保工作规范有序开展。

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